

# 國際工程與科技學會中華民國分會 (IET Taipei Local Network)

## 團體會員審查辦法

### 團體會員申請辦法

凡國內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工程、科技、電子、電機及資訊相關學院(系所)，經會員三人之介紹得申請入會。

### 團體會員審查

申請入會後，經本會理監事開會決議審查通過，並繳納團體會費後，即為團體會員。

常年會費：每年會費為新台幣 10000 元

本會團體會員年度資格自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團體會員規章與權益

1. 根據國際工程與科技學會中華民國分會會員章程中第七條，團體會員可推派代表 2 人，行使本會會員權利以及履行會員義務
2. 本會會員權利如下：
  1. 發言權。
  2. 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及罷免權。
  3. 參加本會所舉辦各種活動。
  4. 享有本會定期出版刊物。
  5. 其他應享之權利。
3. 本會會員義務如下：
  1. 遵守本會會章及決議案。
  2. 擔任本會所指派之任務。
  3. 繳納入會費及常年會費。
  4. 出席會員大會。
4. 團體會員享有推薦本會設立之 IET Taipei 科工優學獎權益。

聯絡資訊

國際工程與科技學會中華民國分會

聯絡人：OOO

Email：ieltaipei@gmail.com

TEL：0988-888888